

#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桂建院学〔2020〕18号

---

## 关于印发《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因疫情突发困难的学生 临时资助申请方案》的通知

各系（院、部）、各部门：

现将《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因疫情突发困难的学生临时资助申请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2020年4月1日

#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因疫情突发困难的 学生临时资助申请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中央应对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会议部署，切实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求，全面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切实做好学校疫情防控经费保障及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桂财教〔2020〕1号）、《关于做好感染新冠肺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桂教办〔2020〕38号）文件精神，结合《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突发困难学费资助管理办法（试行）》（桂建院学〔2017〕56号），制定此方案。

**第一条**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因疫情突发困难的学生临时资助申请方案，是为了帮助因受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导致家庭经济困难，或在疫情期间因突发事件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所给予的一次性临时资助。

**第二条** 本方案适用于因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导致家庭经济困难，或在疫情期间因突发事件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具有我校学籍的在校学生。

**第三条**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突发困难临时资助经费拟从4%资助贫困生专项经费、学校抗疫专项经费或学生活动经

费中支出，按照专款专用、合理资助、规范使用的原则进行管理。

**第四条** 具有我校学籍的在校学生中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申请突发困难临时资助：

（一）本人或直系亲属被确诊为新冠肺炎的学生，每生资助3000元。

（二）父母受疫情影响不能外出务工的建档立卡、低保、特困救助供养、残疾等特殊困难家庭学生（本人申请并提供村委会或社区证明），每生资助1500元。

（三）被集中医学观察达14天以上的贫困生（本人申请并提供村委或社区或医院等相关证明材料），每人资助500元。

**第五条**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突发困难临时资助标准申请程序如下：

（一）个人申请。向本班辅导员提出申请，填写《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突发困难临时资助申请表》，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二）班级评议小组初审。

（三）系贫困认定工作小组审核。

（四）学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及发放。学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对各系报送的结果和材料进行审核，经领导小组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学校领导。

（五）经学校领导审批通过后，由学校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按照财务管理相关要求和程序，将学生突发困难临时资助金通过

银行卡转到学生账户上。

**第六条** 获得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突发困难临时资助的学生必须合理使用资助资金，以解决学习、生活中的困难。违规使用者，或者申请材料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将立即取消资助资格并追回资助资金，同时，取消其今后资助资格，并视情节轻重给予处分。

**第七条** 学校各级贫困认定工作领导小组，要加强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突发困难临时资助申请工作，认真落实资助审核与发放要求，确保资助金用于资助疫情防控期间因突发原因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第八条** 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生效。本方案由学校学生资助管理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突发困难临时资助申请表

附件

##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突发困难临时资助申请表

系（部）:

专业班级:

学号:

学生本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身份证号码			政治面貌		家庭人口数		
	残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低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特困救助供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已获国家助学贷款金额			是否认定为本年度贫困生	
	本年度学费总额（大写）							
	发放资助银行账号	本人银行卡号：开户行：						
家庭通讯信息	详细通讯地址							
	家长联系电话			本人联系电话				
已获资助情况	序号	资助名称			资助金额（元）	资助时间		
主要家庭成员情况	姓名	年龄	与本人关系	职业	工作或学习单位			

家庭突发困难情况详细说明（需同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辅导  
员及  
班级  
评议  
小组  
初审  
意见

班级评议小组组长（辅导员）签字：

年 月 日

系贫  
困认  
定工  
作小  
组审  
核意  
见

学管领导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p>学校 学生 资助 工作 领导 小组 意见</p>	<p>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p>
<p>学 院 审 批 意 见</p>	<p>分管学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p>

（本表格双面打印）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学院领导，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工作处、党委武装部），  
办存。

---

广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0年4月1日印发

---